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19-112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孙公司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金能新材料”）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利用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向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购买的产品名称为“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4816 期的 16,000 万元券商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并得到兑付。

● 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青岛金能新材料使用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向银河证券购买了人民币 13,000 万元券商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收益凭证或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也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2019-089）。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青岛金能新材料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利用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向银河证券购买了 16,000 万元券商理财产品，产品名称：“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4816 期，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编号：2019-095）。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并得到兑付，青岛金能新材料收回本金 16,000 万元，收到理财收益 414,246.58 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委托理财情况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全资孙公司拟利用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30 号）的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公开发行了 1,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5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3,687,735.8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486,312,264.14 元。上述资金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37110011 号）。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90 万吨/年丙烷脱氢与 8×6 万吨/年绿色炭黑循环利用项目	683,610.43	150,000.00
合计		683,610.43	150,000.00

（三）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
-------	------	------	------------	--------	------	------	--------

				率			交易
银河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5044 期	13,000	3.15%	32 天	保本固定收益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及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未超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5044 期

- （1）理财产品代码：YH5044
- （2）产品起息日：2019 年 12 月 13 日
- （3）产品到期日：2020 年 1 月 13 日
- （4）合同签署日期：2019 年 12 月 12 日
- （5）理财本金：人民币 13,000 万元
- （6）收益率：3.15%
- （7）支付方式：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 （9）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 （10）资金投向：用于公司经营活动，补充营运资金。

四、风险控制措施

在购买的保本型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并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五、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银河证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1881）。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8 年度	2019 年三季度
资产总额	6,795,496,549.91	7,012,593,810.57
负债总额	1,929,492,274.74	1,554,741,309.26
资产净额	4,866,004,275.17	5,457,852,501.31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1,691,862,238.30	216,676,394.38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三季度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8.39%、22.17%，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日常通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同时，鉴于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符合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故在信息披露或财务报表中均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七、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银河证券将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在出现银河证券账户冻结、破产等极端情况下，银河证券存在可能无法履行承诺的风险。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余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青岛金能新材料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6,000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银河证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5044 期	13,000	2019-12-13	2020-1-13	3.15%
2	银河证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4817 期	20,000	2019-11-12	2020-1-13	3.30%
3	银河证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4818 期	15,000	2019-11-13	2020-1-13	3.30%
4	农业银行	“汇利丰”2019 年第 6062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	2019-11-13	2020-2-14	3.25%-3.30%
5	农业银行	“汇利丰”2019 年第 606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7,000	2019-11-13	2020-5-22	3.30%-3.35%
6	工商银行	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16,000	2019-11-15	2019-12-19	2.85%
合计			106,000			

备注：具体到期日以实际到账日为准。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2 日